



平湖

跨省执法协作,违法处理“家门口”办结

导报讯 1月20日下午,在长三角联合执法协作示范点(平湖-金山)的服务窗口,一起特殊的交通违法行为案件正在处理。

一辆平湖籍货车因“锁扣未扣”,未采取必要措施防止货物脱落,在上海境内被查处。以往,司机需专程前往上海奉贤处理,往返约60公里,耗时近2小时。如今,借助两地推出的“跨省异地预约式执法”服务,当事司机在平湖本地即可办结案件。

“真没想到,上海的执法人员会主动过来,让我在‘家门口’就把事办

妥了,省时又省心!”嘉兴某运输公司安全主管王师傅办结案件后感慨。据悉,该公司已以此案为戒,全面排查货车锁扣装置,并加强驾驶员安全教育,从源头筑牢运输安全防线。

从预约到办结,整个过程仅用时约30分钟。“执法人员多跑腿、群众少奔波”的模式,让跨省执法服务变得触手可及。

除现场预约办理外,两地还建立了案件移送与证据互认机制,让企业切实受益。2025年12月22日,上海市金山区交通委员会执法大队将8起平湖籍车辆违法超限运输案

件移送至平湖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队。这些案件情节轻微、未造成危害后果,且涉事车辆仅短暂驶入上海境内。

平湖执法部门受理后,依据《浙江省交通运输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相关规定,认定符合“轻微不罚”条件,最终对涉事企业进行批评教育,不予罚款。

平湖与金山地缘相邻、交通相连,货车跨省运输频繁。以往受行政壁垒影响,异地违法处理难、成本高,困扰不少运输企业与司机。

如今,随着《长三角交通运输执

法案件移送办法》《金平毗邻地区交通执法联动联动工作办法》等机制逐步落实,两地执法协作已步入常态化、制度化阶段。从案件移送至证据互认,从标准统一到系统互通,高效协同的跨省执法网络正逐步形成。

平湖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队相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将继续深化与金山等毗邻地区的协作,拓展更多便民利民的执法服务场景,推动“快、好、省”的执法服务落地生根,为长三角交通一体化贡献更多基层实践。

□记者 王君 通讯员 高雪虎



定海

“送法上门”,为出租车司机答疑解惑

导报讯 1月23日,定海交通运输执法队在盐仓客运中心出租车服务驿站开展每月一度的“4520”法律服务日专题活动。

此次活动的宣传核心围绕《出租车品质提升经营服务行为指引》及一系列出租汽车相关法律法规展

开。活动现场,执法人员通过发放普法资料、现场答疑解惑、以案说法、播放宣传视频等多种形式,与出租车驾驶员进行了面对面的交流与沟通。

执法人员不仅详细讲解了法规条文,更注重解答驾驶员在实际工

作中遇到的困惑。“这种‘送法上门’的活动形式非常好,内容实用、讲解清晰,让我们对行业规范和相关法律法规有了更全面的了解,有助于自觉纠正不良习惯,提升服务水平。”一位出租车驾驶员说。

定海交通运输执法队相关负责人表

示,下一步,定海交通运输执法队将继续依托“4520”等平台,常态化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宣传活动,推动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落到实处。

□记者 江天 通讯员 陈星星



诸暨

向桥下“隐秘角落”亮剑 启动公路桥下空间专项整治行动

导报讯 自1月19日起,诸暨市交通运输局联合市建设集团、暨阳街道、浣东街道、店口镇等相关单位开展了一场针对全市公路桥梁桥下空间环境秩序的专项整治行动。此次活动为期两个月,旨在通过“宣传引导与集中整治”相结合的方式,切实解决部分桥下空间脏乱差及安全隐患问题。

笔者前期调查发现,桥下堆积物种类繁多,包括建筑垃圾、废弃家具、生活垃圾、柴火秸秆等,甚至存在违规存放的建筑材料和被遗弃的生活用具。此外,个别桥孔还曾成为流浪人员的临时居住点。

行动首日,工作组依据前期排查清单,来到东江大桥开展整治。现场工作人员向周边村民及相关人员解释了桥下堆放物品,特别是易燃物的危害,普及了相关法律法规。

“桥下堆放的木材、泡沫等易燃物一旦遇火燃烧,产生的高温和有害气体将侵蚀桥墩、箱梁等混凝土结构,直接影响桥梁使用寿命和通行安全。”诸暨市交通运输局运输安全科副科长宣程明表示。在现场告知和宣传后,市建设集团组织的机械与清理人员进场,对逾期未清理的违规堆放物品进行集中清运。

据悉,专项整治将严格对照清单,对东江大桥、开化江大桥等多个点位逐一推进。该市交通运输局相关负责人表示,集中攻坚后将建立常态化“回头看”巡查机制,防止问题反弹,巩固整治成效。同时,将积极探索桥下空间的合理、规范化利用,努力将这些曾经的“盲区”转变为可管理、可利用的公共空间。

□通讯员 赵国彩 毛雪琳



普陀

严控烟花爆竹运输风险

导报讯 近日,舟山普陀交通运输执法队联合普陀交警大队开展非法运输烟花爆竹专项整治行动,通过源头排查、路面执法的方式,督促运输企业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全力保障区域道路交通安全。

行动当日,联合执法组在普陀区重点路段、货运场站及烟花爆竹批发企业周边设置检查点,重点检查运输车辆是否具备危险货物运输资质、驾驶员及押运员是否持证上岗、车辆是否安装GPS动态监控系统及配备灭火器等安全设施。

“临近春节,烟花爆竹运输进入高峰期,非法运输行为易引发爆炸、泄漏等安全事故。此次联合行动旨在通过‘源头管控+路面严查’双管齐下,形成对非法运输行为的高压震慑。”普陀交通运输执法队相关负责人表示。

行动期间,执法人员共检查运输车辆24辆次,未发现违规行为。下一步,该执法队将持续深化部门协作,建立烟花爆竹运输长效监管机制。

□记者 江天 通讯员 徐磊



临海

严查“马路上的火药桶”确保平安过节



导报讯 春节临近,烟花爆竹进入销售运输旺季,非法运输行为也随之增多。连日来,临海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队联合辖区公安交警部门升级监管打击举措,在该市范围内启动烟花爆竹道路运输安全专项排查整治行动,防范运输环节安全风险。

据悉,本次行动紧盯关键路段,在主要高速道口及进出城通道设置检查卡点,聚焦“人、车、路、证”关键环节,精准发力排查整治。

其间,执法人员聚焦黄牌厢式货车、蓝牌小货车等重点车型,通过查验运输资质、开厢核查货物等方式,逐一排查是否存在未使用专用危险货物运输车辆、

无相应运输资质、违规混装、非法厢车载人以及车辆标志不全等违法行为,并在检查过程中同步对驾驶员进行普法宣传,进一步增强相关人员的法治意识。

同时,针对岁末年初货物运输流量增大的特点,加大夜间、凌晨等重点时段执法力度,通过固定检查与流动巡查相结合的方式,织密监管网络。

下一步,临海市交通运输执法部门将继续保持高压态势,深化部门联动,强化重点路段、重点时段管控,遏制非法运输烟花爆竹行为,营造安全、有序、和谐的交通运输环境。

□记者 张诗雨 通讯员 许露予



永嘉

为图“便利”私挖公路 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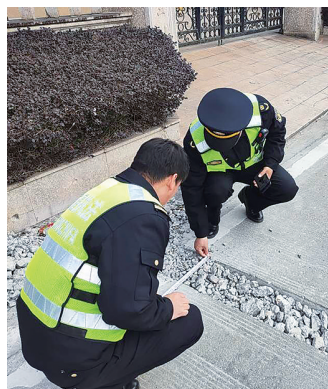
导报讯 近日,永嘉县淡下线发生一起擅自挖掘公路路面事件。经属地交通执法部门调查处理,涉事村民朱某已认识到错误,并按规定补办了相关手续。

1月4日15时58分许,永嘉县交通运输局执法人员在巡查中发现沙头镇淡下线南川路段路面被挖。经调查,村民朱某因家中自来水水压不足,为图方便,在未办理审批手续的情况下擅自开挖公路预埋管道,造成路面损坏并带来交通安全隐患。

执法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等规定,向朱某说明其行为的违法性与危害。经教育引导,朱某认识到错误,主动补办审批手续,并书面承诺:后续施工将严格按公路原技术标准修复路面,接受交通运输部门全程监督与验收。

交通运输部门提醒:在公路及公路用地范围内施工,须依法提前办理行政许可,严格落实“先审批、后施工、必防护”要求,共同维护路产路权与出行安全。

□通讯员 黄帆



服务

零距离

距离

执法第

一线